

横道河镇乡村振兴闯新路

本报讯 孙砾琳 李莹 记者 吴连祥报道 “镇村同步、区域融合、绿色发展、一村一品。”东丰县横道河镇践行新发展理念,按照乡村振兴目标要求,着力实施“旅游+种植养殖”发展战略,努力实现百姓富、生态美的有机统一。先后被评为“全国重点镇”“吉林省小城镇建设先进乡镇”和吉林省“十强县”综合改革试点单位。

在乡村振兴的进程中,横道河镇确立“一村一品、一村一景、一村一特色”发展目标,紧盯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积极争取项目,以项目建设推动镇村发展。深度开发合力村“辽

源市第一高峰”“大横道河唯一源头”旅游品牌,投资2000万元建设木栈道、长廊、瀑布等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实施赓续红色基因项目,投资近60万元建成联盟村“东丰县第一党支部”博物馆,接待游客3000余人次。围绕大房村龙头水库、龙腾寺、五台山等资源,引入社会资本5亿元,建设占地3万平方米的康养小镇。开展建筑节能改造,投入114万元,为263户村民房屋进行外墙保温,并统一风格装饰。联盟村、合力村投入210万元,绿化村组道路18公里,栽植果树7500棵,花苗2万株,使村屯

环境面貌焕然一新。

打造特色品牌,壮大集体经济。采取党支部领办,经济能人创办等方式,成立专业合作社4个。其中,三好村鑫丰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吸纳种植大户入社,打造出“康熙鹿苑”品牌,并提供礼品定制服务。三好村大米被第十四届世界粮油展评为金奖。三好村、驼腰村发挥“中国梅花鹿之乡”优势,发展梅花鹿养殖,目前,梅花鹿存栏达到130头,带动村集体增收30余万元。驼腰村党支部领办手工艺品合作社联合社,带动临近村屯农民入股经营,带动增收9万元。

2021年,驼腰村集体经济收入实现56.5万元,三好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38.2万元,所有“千村示范”创建村集体经济收入都超过10万元。

开展村企共建,助力农村发展。不断加强政企互动,发挥镇域企业力量,实现工业反哺农业,助力乡村振兴。2021年以来,鑫达钢铁公司、盛金鸿业机械配件公司投身乡村建设,无偿派出装载机、重型自卸车100余台次,提供土方3000余立方米,为各村节约费用5万余元。鑫达钢铁公司出资60万元,在大房村修建荷花池景观带3000余平方米。



为深入推进“六城”“三城”创建工作,加快文明万良、卫生万良、生态万良建设进程,抚顺县万良镇为快递员、交警、环卫工人、货车司机等城市建设者搭建了“暖心驿站”。 盛文强 李凯 记者郭小宇/摄

景山镇全面落实“雨露计划”

本报讯 陈娟 记者郭小宇报道 为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减轻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子女就学经济压力,全面落实“雨露计划”这一暖心工程,靖宇县景山镇扎实开展“雨露计划”补助工作,助力乡村振兴。

强化宣传。充分发挥村“两委”、驻村工作队和帮扶联系人的作用,线上线下相结合,通过入户走访、宣传栏及微信宣传等方式,宣传“雨露计划”申报条件、补助标准及申报流程等相关信息,切实提高群众对“雨露计划”的知晓率,保障受益群体全覆盖。

精准摸排。逐户摸排不漏人,各村通过入户走访、电话询问等方式全面了解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家中学生在学情况,建立摸排台账,以职业教育学籍信息为依据,对拟补助学生逐人进行核实,精准摸排学生是否在校,确保帮扶精准,做到应享尽享,不漏一户,不落一人。

重在创新。对于今年以来因受疫情影响,采取线上教学难以及时提供在校证明的学生,创新开展工作方式,村沟通镇指导,帮助学生取得能够有效证明在学校班级群内及上网课等信息截图。同时与学生的老师通过电话访问的方式确认学生在校等相关信息,为学生取得在校证明送去“及时雨”。

学生材料审核制度,认真审核已收集的资料,对摸排出来的补助对象,严格按照户申请、村审查、镇审核、镇镇同时公示、直补到户的公开、公正、切实让符合条件的学生享受到政策的好处。

截至目前,按照每学期1500元/人的标准,景山镇已对全镇符合补助条件的30名学生完成了4.5万元补助资金的发放,进一步提升了脱贫户和监测户的自我发展能力,助“小雨露”滋润困难学子圆梦职业教育。

规范程序。严格执行“雨露计划”流程,利用电商平台帮助农户破解难题,成立了钱湾村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专人负责抓电商发展。从领导干部到普通村民,大家积极学习电商课程,总结积累经验,开通抖音、快手当起了“网红”,大力推介本村水果优势特色,带动订单量直线攀升。

村民抱团干电商。为了推动钱湾村电商产业发展得更好、更正规,让更多村民通过电商实现增收,钱湾村硬件软件“两手抓”,一方面,投资50余万元,高标准建设了村电商服务中心,加强网点基础设施、物流配送平台建设;另一方面,建立农村电商培训基地,定期开办电商培训班,聘请专业人才开展案例教学、实操培训,进一步拓宽了果农销售视野,提升参与热情,增强实战技能。目前,已举办培训班3期,培训学员600余人次。

流量企业来带货。“去年,我们联合顺丰物流,开展了‘9.9

本报孙立国 任胜章报道 为倡导生态文明,响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环保理念,6月28日,伊通满族自治县河长制办公室组织河长深入校园,开展“共筑家乡那弯绿水长廊”主题活动,通过课堂互动和亲河慢跑,给孩子上了一堂形象生动的“河湖生态课”。

校园里,河长们精心放置了河湖展板并悬挂条幅,在电子屏上展示了河长制标语,内容以保护河流、珍惜身边水环境为主,向孩子阐明河湖长制的重要意义。课堂上,师生联手制作了以保护水生态主题的黑板报、手抄报,进一步增强学生保护河湖意识。校方还召开“守护河湖”主题班会,利用致家长的一封信,鼓励家长和学生携手开展“保护河湖”社会实践活动,保护河湖生态,增强惜水意识,不做水资源的污染者。活动通过“小手拉大手”,让全社会积极参与到保护河湖的实际行动中,培养绿色生活方式,提高河流保护意识。

课堂上,伊通县河长办工作人员系统地介绍了河湖长制工作任务目标、保障措施以及工作进展等情况。学生纷纷表示,通过这堂“河湖生态课”,对河湖长制有了比较全面的认识,了解到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今后一定会自觉参与到河湖长制工作中去,用实际行动为实现“水清、岸绿、河畅、景美”的家乡生态环境贡献力量。

课后,河长们带领百名师生开展了亲河慢跑活动,通过发放宣传彩页、宣讲《吉林省河湖长制条例》以及伊通绿水长廊建设意义等实践互动,让同学们同护家乡水,共享家乡美。

童心护生态,绿色伴成长。河湖长制实施以来,伊通县各级河长通过多项举措,推动河湖长制工作从“有名”“有责”到“有能”“有效”转变,多次通过校园“河湖生态课”呼吁学生积极投身保护河湖、扮靓生态的社会实践,教育学生争做河湖守护者、文明生态宣传者、美丽家园建设者,培养了大批“小河长”。从课堂到实践,“小河长”同心护河,推动全社会形成了爱河护河的良好氛围。

伊通开设『河湖生态课』

大勃吉林场 开展防暑降温 送清凉活动



炎炎夏日,气温攀升。为切实维护职工的劳动健康权益,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的高温作业,近日,桦甸市大勃吉林场开展“我为职工办实事系列系列活动——防暑降温送清凉。”

他们来到职工中间,为职工发放白糖、绿豆,将组织关心关爱送到职工的手中。并叮嘱一线工人,现在正是清收还林复耕、间作铲除的关键时期,气温高,一定要注意防范,避免中暑,确保安全生产。此次发放白糖和绿豆共计632斤。

(吕兰)

红光边境派出所

清查收缴非法枪支

自“清查收缴非法枪爆物品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延边边境管理支队图们大队红光边境派出所周密安排,细致部署,成功收缴群众上交的仿真枪支一把。

行动中,红光边境派出所充分利用民警入户走访、辖区巡逻等时机,广泛宣传和发动群众积极主动上缴枪支弹药、管制刀具等违禁物品,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辖区群众刘某主动将1支仿真枪支交到驻村民警手中,及时消除了边境辖区潜藏的风险隐患。

(张法平 董斌)

近日,延边边境管理支队图们大队红光边境派出所民警通过学习缉毒英雄蔡晓东先进事迹,把学习热情转化为强大的精神力量,凝心聚力、主动作为,全力以赴做好维护国家边境地区安全和社会稳定各项工作。

张法平 董斌/摄



图们市公安局红光边境派出所综合指挥室

郭尔罗斯农商银行

多措并举助企纾困

今年以来,郭尔罗斯农商银行持续贯彻落实各项助企纾困政策要求,多措并举,全力助企纾困。

建立机制,创新产品。出台尽职免责管理办法,使客户经理由拒贷、难贷、借贷转变为敢贷、能贷、愿贷,从绩效薪酬倾斜、岗位晋升优先、员工成长培养三个方面为客户经理队伍搭建平台。适时推出多个专属信贷产品,开展线上审批等绿色通道,特事特办,全力保障复产复工金融服务。减费让利,惠企利民。积极开展续贷、展期等方式纾困解难,坚持不抽贷、不断贷、不停贷。降低企业融资门槛,开展限时办结服务,将企业存货、原材料等纳入抵押质押范围,按照“应授尽授”原则简化审批流程,提高办贷效率。精准对接,“贷”动发展。开展专项行动,实行清单式管理、精准式对接,坚持“一户一策”,落实对接责任,梳理名单客户,制定对接服务计划,保证复产复工资金支持到户。

近年来,钱湾村坚持“外引内培”,积极拓宽销售渠道,成立了集安市钱湾旅游开发专业合作社,引进“集参堂”等电商平台,带动水果等农产品销售。2021年,预计销售水果50万斤,销售额突破100万元。

今后,钱湾村还将依托地域资源和产业优势,坚持“水果+电商+旅游”发展思路,逐步做大做强电商产业,不断拓宽农民致富路。

小村见闻

遗失声明

公主岭市双城堡镇城南村六组杨会田。经营权证220381107020860004JJ承包权证 220381107020860004J 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梅河口市山城佳慧香辣鸭头王店《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副本遗失,社会信用代码:2205811996****3225,经营场所:吉林省梅河口市山城佳慧香辣鸭头王店,许可证编号:JY22225000101000,发证日期:2018年9月6日,有效期至2023年9月5日,声明作废。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梁金贵、岳秀华,坐落:辉南县朝阳镇爱国街四委五组,建筑面积:55平方米;用途:住宅,房屋产权证编号:房权证辉朝字第0016691号。由子女梁建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

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王庭立、张桂珍,坐落:辉南县朝阳镇工农街三委十组,建筑面积:49.18平方米;用途:住宅,房屋产权证编号:房权证辉朝字第0007280号。由外孙子王柏涵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

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张孝忠,坐落:辉南县朝阳镇兴工街八委六组,建筑面积:73平方米;用途:住宅,房屋产权证编号:房权证辉朝字第0018003号。由配偶董桂花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

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公告

辉南县房屋征收经办机构在履行征收工作过程中,有下列房屋登记所有权人的房屋由相应买受人携带房屋产权证及房屋买卖合同来办理征收补偿事宜。为了保证房屋登记所有权人的利益不受侵害,我中心通知下列房屋登记所有权人在30日内向我中心协助无争议买受人办理征收补偿事宜;如房屋登记所有权人对买卖合同有争议,请在30日内向我中心提出,如未在通知时间内提出异议,我中心将视下列房屋登记所有权人对其房屋买卖事宜无异议,我中心将与买受人签订征收补偿协议。

产权证姓名:王增国,产权证号:辉朝字第 0003643号。房屋原地址:朝阳镇兴工街四委二组。签署协议人:廉志英。

特此通知

辉南县房屋征收经办机构